

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21年1月13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关于《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》的议案、关于《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》的议案。

原激励对象李飞等24人因个人原因离职，已不符合2017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激励条件，根据《公司2017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对上述24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46,640股进行回购注销。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341,432,028元变更为人民币341,085,388元，公司总股本将由341,432,028股变更为341,085,388股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上的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15）。

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注销和减少注册资本事宜。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华测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月13日